

附件1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昌黎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“赴省进厅、精准对接、争取政策、跑办项目”工作专班经费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101001 - 昌黎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本级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	
	预算数	0.839900	到位数	0.839900	执行数	0.839900	100%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0.8399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0.8399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0.839900	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总体完成率			
	助力昌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			完成专班工作，助力昌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			95%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	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赴石家庄跑办项目的人数	赴石家庄跑办项目的人数	=	20.00	人	2人	完成	20
		质量指标	实现工作目标率	完成的跑办项目占计划数的比例	≥	20.00	%	100	完成	20
		时效指标	工作及时完成率	跑办项目、招商引资、争取支持及时完成的比例	≥	10.00	%	100	完成	10
		成本指标	专班工作开展成本数	工作专班活动经费成本数不高于10万元	≤	10.00	万元	0.8399万元	完成	5
	效益指标（30）	经济效益指标	助力昌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	为我县经济发展争取上级政策支持及项目支持，有效保证招商引资、优化营商环境等工作顺利开展，提升我县经济发展质量	文字描述	10.00	提升	较上年提升	完成	10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各界对我县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持	提升上级政府部门对我县经济社会发展的关注	文字描述	10.00	提高	较上年提高	完成	1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相关部门满意度指标	通过问卷调查，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	≥	10.00	%	100	完成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			10			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95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存在问题：项目指标不能充分体现项目职能。原因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格按照年初部门预算绩效申报目标进行支出，让财政资金在更大程度上发挥积极作用。									

填报人：李栋

联系电话：0335-2028055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参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